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2024年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部门名称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预算整体情况	部门预算支出	预算金额（万元）	收入来源	预算金额（万元）
	基本支出	52,938.01	财政拨款	1,822,015.43
	项目支出	1,632,265.74	其他资金	65.90
	事业发展性支出	预算金额（万元）	按预算级次划分	预算金额（万元）
	财政专项资金	0.00	市本级使用资金	1,685,203.76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136,811.67	拟用于对下转移支付资金	136,811.67
总体绩效目标	<p>2024年我局的主要目标是：一是持续加强规划引领作用。推动市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实施，优化提升城市空间结构和核心功能。推进重点片区规划研究工作，开展东部中心、狮子洋增长极等重点地区规划，推动空间战略落地。二是继续抓牢土地供应主线。认真梳理出让地块市政配套、交通便捷度、长远发展价值等区域优势，全方位、多渠道推动土地出让工作。三是优化完善统筹做地实施路径。加快沟通协调争取落实超大城市城中村改造金融支持政策、做地税收减免政策，加快研究出台房票等相关配套制度政策，不断完善统筹做地实施路径，进一步完善“1+1+N”制度体系，共同支持推进统筹做地相关工作。四是高质量推进城市更新。加快重点片区城市更新单元详细规划的编制、审查、报批工作，主动服务，在编审过程中积极指导村集体复建物业用地探索设置综合产业用地（M/A/B），加快推动城中村产业优化和升级，有序推动中心城区城中村产业转移。五是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深化落实国家营商环境创新试点任务和不动产登记改革6.0任务，深化“一窗办理”“全程通办”“跨域办理”等优质服务。进一步深化审批改革，研究推出第四批惠企利民措施。六是全面推进海洋强市建设。实施广州市全面建设海洋强市三年行动方案，加强与自然资源部中国地质调查局联系，推进深海科技创新中心建设。七是严守耕地保护红线，落实用途管制制度，落实耕地保护任务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八是提升测绘服务保障和数字化工作水平，为开发建设、城市管理、项目信息共享平台建设提供科学、准确的基础测绘地理信息数据和数字化平台、场景。</p>			

	名称	主要实施内容	拟投入的资金（万元）	期望达到的目标（概述）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规划编制工作	开展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层面规划编制、控制性详细规划及管理、城市更新规划管理、城市设计、老旧小区加装电梯、市政基础设施、交通规划，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利用等工作。	17,355.33	通过开展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层面规划编制、控制性详细规划及管理、城市更新规划管理、城市设计、老旧小区加装电梯、市政基础设施、交通规划，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利用等工作。推动市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实施，推进重点片区规划研究工作，开展东部中心、狮子洋增长极等重点地区规划，推动空间战略落地。高质量推进城市更新，加快重点片区城市更新单元详细规划的编制、审查、报批工作，主动服务，在编审过程中积极指导村集体复建物业用地探索设置综合产业用地（M/A/B），加快推动城中村产业优化和升级，有序推动中心城区城中村产业转移。“绣花”功夫做好城市精细化治理，塑造更加特色鲜明的城市风貌，开展社区设计师系列工作，以点带面提升公共空间品质。打造历史文化保护传承典范区域，加强名城体检、保护规划审查、基础数据采集和立法研究，编制保护利用项目实施方案并推进实施，强化交流协作，持续提高保护利用工作水平。开展广州市老旧小区加装电梯设计方案编制与全流程技术服务，进一步高效推进广州市成片连片加建电梯实施成效，提高政府审批效率和服务效能，提升城镇老旧小区和社区居住环境、设施条件和服务功能。
	土地出让和管理工作的	开展土地出让和土地利用管理、土地整备、用途管制、调查监测等工作。	71,451.11	开展土地出让和土地利用管理、土地整备、用途管制、调查监测等工作。继续抓牢土地供应主线。根据全年出让任务和目标，按照计划倒排时间节点，全力解决地块存在问题和需协调事项。加大土地收储力度，努力形成“交地即开工”的良好局面。进一步加大招商引资力度，“一地一策”精准分析、分类施策，不断优化招商工作思路和路径，积极开拓新增市场资源，持续挖掘存量市场资源。发挥主观能动性，认真梳理出让地块市政配套、交通便捷度、长远发展价值等区域优势，全方位、多渠道推动土地出让工作。推动低效用地再开发试点工作。印发《广州市低效用地再开发试点工作实施方案》，落实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战略目标与国土空间格局，谋划低效用地再开发专项规划编制，推进低效用地再开发供地模式、实施路径、激励机制等配套政策专题研究，促进实现广州2049战略规划的空间发展方针。形成低效用地认定标准与工作指南，建立上下传导联动、互相校核的低效用地评估认定工作机制，全面查清低效用地及历史遗留用地底数，上图入库后纳入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作为试点相关政策实施和成效评估的依据。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测绘管理工作	开展基础测绘、测绘管理、广州市地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地理信息更新、测绘管理技术服务及促进经费等工作。	2,826.58	通过开展基础测绘、测绘管理、广州市地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地理信息更新、测绘管理技术服务及促进经费等工作，完成重点建设地区（位于白云区、花都区）1:500地形图更新，利用已有的规划条件核实测量成果资料，更新2012-2016年已普查区地下空间数据，极大加强广州市重点开发区域内基础地理信息数据成果的完整性和现势性；更新广州市全市域高分辨率卫星遥感影像图，为我市开发建设等各行各业提供空间基础底图；保障广州卫星导航定位基准站（GZCORS）全年良好运行；为后续的开发建设提供科学、准确的基础测绘地理信息数据。加强业务理解提升测绘业务管理水平；通过开展地物要素年度变化对比分析，掌握我市地表覆盖要素变化情况，提高我局在地形图相关工作的决策、规划和管理水平；通过更新丰富标准地图服务体系，为公众提供地图浏览、查询、下载等服务，提升公益性地图资源服务保障力度，从源头解决无图可用、用图不规范的问题。
	自然资源管理工作	开展规划和自然资源业务审批管理、所有者权益、自然资源执法监督、地质矿产综合业务管理、海洋资源管理、法治宣传等工作。	10,419.45	通过开展规划和自然资源业务审批管理、所有者权益管理、自然资源执法监督、地质矿产综合业务管理、海洋资源管理、法治宣传等工作。一是全面推进海洋强市建设。实施广州市全面建设海洋强市三年行动方案，加强与自然资源部中国地质调查局联系，推进深海科技创新中心建设。完成广州港国际通用码头重点项目用海审批。完成2023年广州市红树林生态抚育性修复、广州市南沙体育馆南侧蕉门水道北岸滨海湿地生态修复，加快《广州市海洋预警监测专项规划》编制。二是试编制流溪河林场资源资产保护和使用规划，推进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深化试点工作，推动区属国企存量土地摸查及国企存量土地开发相关研究工作，进一步夯实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基础，加强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权益管理工作。三是持续优化营商环境。进一步深化审批改革，研究推出第四批惠企利民措施。制定精准服务民营企业 and 建立政企沟通窗口服务机制工作方案，为企业提供规划资源领域全链条咨询服务。四是规范矿产资源管理秩序，推进矿业权出让，开展地质灾害风险精细化调查评价，提升我市地质灾害专业监测水平，强化我市地质灾害防治能力。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不动产登记工作	开展不动产统一登记机制保障业务、权籍调查成果技术审查和质检利用技术服务经费、不动产登记等工作	1,541.51	开展不动产统一登记机制保障业务、权籍调查成果技术审查和质检利用技术服务经费、不动产登记等工作。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深化落实国家营商环境创新试点任务和不动产登记改革6.0任务，深化“一窗办理”“全程通办”“跨区域办理”等优质服务。强化政务服务的监管和政策宣传，维护人民群众不动产合法产权，实现上级部门减证便民要求。通过服务监管满意度测评等工作实施不断提升对外服务水平和质量；塑造不动产登记机构“全心登记情暖万家”品牌服务形象，全面提升不动产登记服务及优化营商环境。
	基本农田保护和建设工作	实施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管理工作。	5,146.57	通过加强基本农田日常保护管理巡查，建立基本农田保护的激励机制等，提高耕地保护工作水平，提升耕地质量，优化土地资源要素配置，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增加农村收入，增强粮食安全保障能力，促进农业现代化和城乡统筹发展。
	土地收储工作	依据我市土地储备计划，对国有土地进行收购，盘活国有企事业单位存量土地，对集体土地开展征收。根据土地利用和城市总体规划，对储备土地进行必要的前期开发和整理。	1,600,000.00	通过开展征地补偿、土地开发、资金成本及其他等相关费用的支出，完成土地储备投资，有效保障重点项目和民生项目用地需求。优化完善统筹做地实施路径。加快沟通协调争取落实超大城市城中村改造金融支持政策、做地税收减免政策，加快研究出台房票等相关配套制度政策，不断完善统筹做地实施路径，进一步完善“1+1+N”制度体系，共同支持推进统筹做地相关工作。全力推动火车站等13个首批重点做地项目，为全市铺开“统筹做地”工作提供经验。
其他需完成的任务（可选填）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完成年度土地利用计划编制	1份	1份
		种植红树林面积	3公顷	1公顷
		00-国土变更调查面积完成率	100%（国土面积约7238平方公里，以国家核定面积为准）	100%（国土面积约7238平方公里，以国家核定面积为准）
		加装电梯技术服务案件完成数	2660宗	2660宗
		00-1:500数字化地形图修测和数据入库完成率	100%（计划完成140平方千米）	100%（计划完成140平方千米）
		地下空间设施普查工作完成率	100%（计划完成普查面积84.48平方公里）	100%（计划完成普查面积84.48平方公里）
		提出城市发展策略数量	≥5个	≥5个
		红线储备完成率	100%	100%（2024年计划红线选址地块8个）
		做地前期研究或项目成果数量	3个	3个
		城市更新规划项目技术审查和技术评估完成率	100%（项目周期要求至少完成40次技术审查和评估）	100%（2023年度要求完成27次。）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基本建设经费（土地储备）支付及时率	99%	99%
	成本指标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公开出让土地出让金成交总价款	1400亿元	1400亿元
		社会效益指标	公开出让供应的土地面积数	1100公顷	1100公顷
			地质灾害信息供给率	100%(地质灾害信息应供给的部门为12个,包括广州市11个区及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地矿处)	100%(地质灾害信息应供给的部门为12个,包括广州市11个区及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地矿处)
			历史文化核心价值成果转化	3项	3项
			形成市政规划发展对策研究策论	1份	1份
			市本级储备土地用地报批完成率	90%以上	90%以上(2024年计划完成用地报批面积1593.5亩)
			省耕地保有量达标率	≥100%	≥100%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达标率	100%	100%
			纳入近期实施的交通基础设施项目数量	≥10个	≥10个
		生态效益指标	矿山季度巡查监管覆盖率	100%(应完成矿山季度巡查监管的矿山数量为5个)	100%(应完成矿山季度巡查监管的矿山数量为5个)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窗口服务满意度	≥90%	≥90%	